

今年以来A股上市公司回购持续升温

新华社北京5月16日电《中国证券报》16日刊发文章《今年以来A股上市公司回购持续升温》。文章称,今年以来,在A股市场震荡的背景下,上市公司回购热情持续升温。Wind数据显示,截至5月15日,今年以来已有920家A股上市公司披露回购计划或相关进展。

分析人士认为,上市公司回购不仅能够有效提振市场情绪、改善流动性,也为A股市场的平稳健康运行提供了基础支撑。当前A股整体估值处于合理区间,也给高景气赛道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回购窗口期。

集中在四大行业

截至5月15日, Wind数据显示,今年以来已有920家A股上市公司披露

回购计划或相关进展。其中, 475家已完成回购, 139家处于实施阶段。

从行业来看, 披露回购计划或相关进展的上市公司主要集中在电子、食品饮料、医药生物和交通运输四大行业, 这四大行业公司的数量在上述920家公司中的占比超40%。

财信证券研究发展中心策略分析师曹金丘认为, 上市公司积极回购, 既有政策层面的鼓励, 也有市场环境的推动。监管层近年来持续优化回购规则, 简化程序, 放宽条件, 为上市公司实施回购提供了良好的制度环境。同时, A股整体估值处于合理区间, 为部分景气度较高的公司提供了回购良机。

在回购规模方面, 上述920家上市公司中, 回购预案公告的回购总金额达2141.39亿元, 其中已实施回购的金额

达922.32亿元, 整体回购完成率超43%。针对部分公司已公告回购计划但尚未实施回购的现象, 曹金丘认为, 这并非公司缺乏执行意愿, 更多受回购价格区间限制、内部审批流程等因素影响。后续回购计划逐步落地, 有望持续为市场注入流动性。

回购成效显现

上市公司回购整体有序推进的同时, 行业龙头公司成为稳定市场的核心力量, 其回购落地前后的股价走势, 直观印证了回购的成效。

比如, 从美的集团的股价走势来看, 今年初到3月30日, 该公司股价累计下跌7.74%, 但在回购助力下, 股价3月31日至5月15日累计上涨14.52%, 成功扭转年初的弱势行情。

今年以来, 公司回购金额超27亿元, 其中3月30日至5月15日回购金额达22亿元。

紫金矿业也走出相似修复行情, 公司股价自1月29日高点后持续回调, 截至3月23日累计跌幅达27.71%。公司于3月23日实施回购, 截至5月15日回购金额超24亿元, 3月24日至今股价企稳回升, 累计上涨4.12%。

业内人士认为, 龙头公司大额回购既是对自身内在价值的认可, 也是向全市场传递出积极信号。这不仅有助于提振投资者信心, 也对维护A股市场平稳运行起到重要的作用。

展望未来, 曹金丘认为, 随着经济稳步复苏和公司盈利改善, 回购规模仍将保持高位, 成为稳定市场预期、提升投资者回报的重要力量。

神舟二十三号计划近日择机实施发射 船箭组合体转运至发射区

新华社酒泉5月16日电(李国利、邓孟)神舟二十三号计划近日择机实施发射, 船箭组合体16日转运至发射区。

据中国载人航天工程办公室介绍, 5月16日, 神舟二十三号载人飞船与长征二号F遥二十三运载火箭组合体已转运至发射区。目前, 发射场设施设备状态良好, 后续将按计划开展发射前的各项功能检查、联合测试等工作。



新华社发(汪江波 摄)

我国将开展多个专项行动强化知识产权保护

新华社北京5月16日电(记者徐鹏航)国家知识产权强国建设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16日公开发布《2026年知识产权强国建设推进计划》, 部署完善知识产权制度、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完善知识产权市场运行机制、深度参与全球知识产权治理等七方面重点任务。其中明确, 开展多个专项行动强化知识产权保护。

计划明确, 开展打击网络侵权盗版“剑网2026”、院线电影版权保护“剑影2026”、青少年版权保护季等专项行动, 完善重点领域作品预警、文创产品版权保护机制; 开展“守护知识产权”新兴领域和电子商务领域专项执法行动; 组织开展

知识产权海关保护“龙腾”专项行动, 加快推动海关“智慧知识产权”场景建设。

同时, 加大对违反诚实信用原则的专利申请和商标恶意注册行为的治理力度, 完善专利预审精准服务保障工作, 加强区域品牌商标注册申请指导, 及时处置重大不良影响商标。

此外, 计划要求, 构建知识产权转化运用长效机制, 健全完善知识产权运用生态体系, 持续深化高校和科研机构存量专利盘点盘活工作, 健全完善专利申请前评估和专利转移转化尽职免责制度机制, 探索运用人工智能促进专利转化运用工作模式。

商务部回应认定欧盟外国补贴调查相关做法构成不当域外管辖措施

新华社北京5月16日电 商务部新闻发言人16日就认定欧盟外国补贴调查相关做法构成不当域外管辖措施答记者问时表示, 中方重申, 希望欧委会迅速纠正错误做法, 停止对中国企业的无理打压, 停止滥用《外国补贴条例》(FSR) 调查工具, 为中国企业在欧投资经营提供公平、公正、可预期的营商环境。

有记者问: 5月15日, 司法部发布公告称, 欧盟利用FSR对中国实体采取的相关跨境调查做法, 构成“不当域外管辖措施”, 请问商务部对此有何评论?

发言人说, 中方一贯反对欧方滥用FSR等单边工具打压中国企业。近期, 欧方不仅针对中国企业增加调查频次, 扩大调查范围, 还将对同方威视等企业的调查升级为深入调查, 并强制中国的银行机构配合调查, 不合理索要广泛的、与调查无关的大量中国境内信息。多家中国企业和银行机构在

欧正常投资经营受到严重负面影响。

发言人指出, 商务部早在2025年1月就通过调查认定, 欧方FSR相关做法构成贸易投资壁垒, 并要求欧方纠正相关做法, 主张通过对话妥善管控分歧。但欧方一意孤行, 在错误的道路上越走越远。

对此, 司法部会同商务部在充分调查的基础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外国不当域外管辖条例》, 认定欧方在对同方威视的FSR调查中, 对有关中国实体采取的相关跨境调查做法构成不当域外管辖措施, 要求任何组织、个人不得执行或者协助执行该措施。

发言人表示, 中方一贯主张通过对话磋商管控分歧, 希望欧方与中方相向而行, 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分歧。同时, 我们将密切关注欧方相关动向, 并将采取必要措施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企业合法权益。